

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北京市中关村医院  
医院精细化运营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运营数据中心等6个系统及信息采集器

# 补充文件

采购人：北京市中关村医院

代理机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5年3月



# 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北京市中关村医院医院精细化运营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运营数据中心等6个系统及信息采集器补充文件

## 各投标人：

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北京市中关村医院医院精细化运营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运营数据中心等6个系统及信息采集器（项目编号：11010825210200039234-XM001）招标公告已于2025年03月04日发布，招标文件于2025年03月04日09时00分开始下载。现对招标文件内容更正如下：

1、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增加“1.1.4 统一门户：支持本项目中运营数据中心、预算管理系统、成本核算系统、薪酬绩效管理系统、医疗设备临床使用管理系统、医保管理系统，以及采购仓储系统一站式登陆管理，实现统一门户，一次性登录，多系统跳转使用，无需多次登录。支持运营决策分析大屏，在统一门户中直接查看和操作运营决策分析大屏。支持其他统一门户相关功能。”

2、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增加“（四）部署要求：基于本项目性能的要求、安全性要求以及可扩展性设计原则，本项目建设的运营数据中心、预算管理系统、成本核算管理系统、薪酬绩效管理系统、医疗设备临床使用管理系统、医保管理系统等部署在海淀区政务云平台。中关村医院通过接入海淀区政务云平台实现医院的本地化的精细化运营管理。投标人需提供专业的系统部署方案，包括部署架构、网络架构、政务云部署资源需求清单，以及详细的部署技术方案。”

3、原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为2025年03月11日17:00（北京时间）。现变更为：2025年04月09日17:00（北京时间）。

4、原本项目更正公告中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为：2025年04月08日下午14:00（北京时间），现变更为：2025年04月16日下午14:00（北京时间）。

5、原招标文件《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的评分标准调整为：

序号	评审因素	评标细则	得分
1	投标报价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经评审投标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0-30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p> <p>注：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及2.5。</p>	
2	履约能力	<p>(1) 投标人具有在有效期内的 ISO/IEC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p> <p>(2) 投标人具有在有效期内的 ISO/IEC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p> <p>(3) 投标人具有在有效期内的 ISO/IEC38505 数据治理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p> <p>(4) 投标人具备信息安全服务资质 (CCRC) - 信息系统安全运维服务-三级及以上证书，得 1 分；具备信息安全服务资质 (CCRC) - 软件开发服务-三级及以上证书，得 1 分。共计 2 分。</p> <p>(5) 投标人具有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发放的 DCMM(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模型认证) 认证证书得 2 分。</p> <p>(6) 投标人具有 SPCA 软件过程能力及成熟度评估认证证书 (双模认证) 得 4 分。</p> <p>注：以上资质、认证证书需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0-14
3	投标人业绩	<p>提供投标人自 2019 年 01 月 01 日起至今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的与本项目类似的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个有效业绩得 1 分，最多得 4 分。</p>	0-4
4	项目团队实施人员	<p>对项目团队配置进行评价：</p> <p>(1) 项目经理：1) 具有类似项目经验 (提供履历和社保缴纳证明材料)；2) 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或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同时满足 2 项得 2 分；满足其中 1 项得 1 分，否则得 0 分。</p> <p>(2) 项目技术负责人：1) 具有类似项目经验 (提供履历和社保缴纳证明材料)；2) 具有系统架构设计师证书。同时满足 2 项得 2 分；满足其中 1 项得 1 分，否则得 0 分。</p> <p>(4) 团队成员 (不包含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 具有信息系统管理工程师或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或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或数据库系统工程师或软件设计师，每有 1 人得 1 分，最高得 3 分，否则得 0 分。</p> <p>注：团队成员不包含本项目拟派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高级职称人员及专业工程师不可重复计数；一人持有多项证书不重复累计。</p> <p>注：以上人员须提供本人身份证、相关国家认证证书 (材料) 复印件，以及在投标人单位任职工作的证明材料 (投标截止时间前 3 个月任意一个月本公司社保缴纳证明或劳动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p>	0-7
5		<p>项目团队管理组织结构合理、岗位明确、职责清楚，符合项目实施需要和管理要求，且所有人员专项服务于单项服务，所有服务人员不重复。满足上述要求，得 2 分，不满足的得 0 分。</p>	0-2
6	总体需求分析	<p>(1) 需求理解及分析全面、针对本项目、理解深入，得 4 分；</p> <p>(2) 需求理解及分析尚能贴合本项目实际情况，且有一定针对性，得</p>	0-4

		2分； (3) 需求理解及分析不够全面或完全照抄招标文件，得1分； (4) 未提供此项内容，得0分。	
7	功能设计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功能设计方案进行综合性评价。 (1) 方案详细、完善、准确、贴合项目实际情况，完全满足项目需要，得4分； (2) 方案内容较完善、部分内容针对本项目，得2分； (3) 方案内容尚能满足项目要求，得1分； (4) 未提供此项内容或有严重漏项，得0分。	0-4
		投标人需对关键性功能指标项（加“▲”项）做实质性响应，需提供不限于截图、专利、著作权证等相关证明材料，没提供1项得0.5分，满分5分，不提供不得分。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0-5
8	项目部署方案	根据招标范围及服务要求，投标人提供具有针对性的项目部署方案 (1) 方案详细、完善、准确，能提供针对性的政务云部署资源配置清单，贴合项目实际情况，完全满足项目需要，得7分； (2) 方案内容完善、有云部署资源配置清单，部分内容针对本项目，得4分； (3) 方案内容尚能满足项目要求，得1分； (4) 未提供此项内容或有严重漏项，得0分。	0-7
9	重点、难点、特点分析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及特点相关措施分析进行综合打分： (1) 重点、难点及特点分析准确、全面，应对措施针对本项目，得6分； (2) 重点、难点及特点分析较准确、全面，针对性不足，得3分； (3) 重点、难点及特点分析不够准确或不够全面，得1分； (4) 重点、难点及特点分析严格偏离项目实际情况或未提供此项内容，得0分。	0-6
10	服务方案	(1) 方案内容全面详细、贴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完全满足项目需要，得4分； (2) 方案内容较为详细或较贴合本项目需求，能满足项目需要，得3分； (3) 方案内容不够全面详细或不够贴合本项目，尚能满足项目需要，得2分； (4) 方案内容有缺漏，不能满足项目需要，得1分； (1) 未提供此项内容不得分。	0-4
11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项目招标范围及服务要求，投标人提供具有针对性的售后服务方案。 (1) 方案完整、内容全面，能够完全满足项目需要、提供售后服务机构情况介绍，联系人，联系电话等相关材料，质量保障措施完善，能够完全确保售后服务质量，得4分； (2) 方案在完整、全面，尚能确保售后服务质量，得2分； (3) 方案不够完整或内容不齐全，得1分； (4) 未提供此项内容不得分。	0-4

12	应急响应	<p>(1) 日常维护过程中, 接到故障通知后, 实质响应 (到达现场) 时间在半小时以内的, 得 5 分;</p> <p>(2) 半小时 (含) -1 小时 (含), 得 3 分;</p> <p>(3) 1 小时 (不含) -2 小时 (含) 得 1 分;</p> <p>(4) 超过 2 小时不得分。</p> <p>注: 需提供有效支撑材料, 支撑材料不足以证明的不予认可。</p>	0-5
13	培训方案	<p>根据项目招标范围及服务要求, 投标人提供具有针对性的培训方案。</p> <p>(1) 方案完整、内容全面, 能够完全保障培训需要, 得 3 分;</p> <p>(2) 方案较完整、内容较全面, 尚能保障培训需要, 得 2 分;</p> <p>(3) 方案不完整, 不能保障培训需要, 得 1 分;</p> <p>(4) 未提供此项内容不得分。</p>	0-3
14	节能产品、环保产品	<p>(1)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品目清单范围内属于优先采购 节能产品的 (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加 0.5 分, 最多加 0.5 分, 否则不加分。</p> <p>(2)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品目清单范围内属于优先采购 环境标志产品的 (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加 0.5 分, 最多加 0.5 分, 否则不加分。</p> <p>注: 以上复印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 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不加分。</p>	1

注: 本项目更正公告已于 2025 年 03 月 31 日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